

股票代码：301282

股票简称：金禄电子

公告编号：2022-005

## 金禄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禄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2年9月24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是由一批资深注册会计师创办的首批具有 A+H 股企业审计资格的全国性大型会计审计服务机构，拥有丰富的执业经验和雄厚的专业能力以及包括A股、B股、H股上市公司、大型央企、省属大型国企、外商投资企业等在内的固定客户5000余家，其中上市公司客户600余家，新三板挂牌客户近300家。

天健已为公司连续提供多年的审计服务，在以往与公司的合作过程中，均能按照有关法规政策独立完成审计工作，为公司完善内控制度起到了积极的建设性作用。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续聘天健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审计费用拟定为70万元（不含税）。

###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一）机构信息

#####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2020年末合伙人数量	210
2020年末 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1901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49

2020 年度 经审计的收入	收入总额（亿元）	30.6
	审计业务收入（亿元）	27.2
	证券业务收入（亿元）	18.8
2020 年度上市公司 （含 A、B 股）审计 情况	客户家数	529
	审计收费总额（亿元）	5.7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采矿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等
	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395

注：鉴于天健尚未统计2021年度相关信息，公司按其提供的2020年度相关信息予以披露。

##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1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1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近三年天健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 3、诚信记录

天健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14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36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20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

## （二）项目信息

### 1、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主要成员信息如下：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李 联	1996 年	1994 年	2014 年	2020 年	注 1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李 联	1996 年	1994 年	2014 年	2020 年	注 1
	孙慧敏	2015 年	2008 年	2015 年	2020 年	注 2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虞婷婷	2010 年	2008 年	2010 年	暂未开始	注 3

注1：签署深圳华强、天健集团等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注2：签署怡合达、公元股份、好想你、雄帝科技等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注3：签署福龙马、洁美科技、杭州柯林等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形。

## 3、独立性

天健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 4、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费用拟定为70万元（不含税），根据公司的资产、经营规模以及审计人员审计工作量进行预估定价。公司上一期为IPO报告期，IPO报告期审计验资费用共计1,544.15万元（不含税），本期审计费用与上期不具有可比性。

#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研究和评估，与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进行了沟通，以判断其业务能力及对公司所属行业的了解及过往经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2022年9月24日召开第一届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认为天健具备较强的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诚信状况良好，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 1、事前认可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就聘任2022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发表了如下事前认可意见：

（1）公司拟续聘天健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我们认为，天健具备独立性和相关从业能力，能够胜任公司2022年度的审计工作。

（2）我们同意将聘任2022年度审计机构事项提交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

## 2、独立意见

经审查，天健为公司连续提供多年的审计服务，具备独立性、较强的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良好，在以往与公司的合作过程中，均能按照有关法规政策，独立完成审计工作，为公司内控建设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各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独立董事同意续聘天健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但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4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具体表决情况为：9 票同意，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 2022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 四、备查文件

- 1、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聘任 2022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4、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5、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金禄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四日